**阳新县仙岛湖旅游度假区总体规划（2023-2035）**

**环境影响评价网上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文件相关规定，现对阳新县仙岛湖旅游度假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进行公示。有关事项公示如下：

**一、规划概况**

规划名称：阳新县仙岛湖旅游度假区总体规划（2023-2035）。

规划范围：规划范围东至高山村高家山，南临王英镇区至高山村沿线湖岸，西至王英镇区，北靠北部山地区域，地理地理坐标东经114°49′23″~114°52′24″、29°47′41″~29°49′06″，包括王英镇区、泉丰村、高山村、天空之城景区，总规划面积6.8km2。

规划期限：规划期限为2023-2035年，共13年。其中，近期2023-2025年，为重点建设期和省级旅游度假区创建期；中期2026-2030年，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创建期；远期2031-2035年，为品质提升和品牌塑造期。

规划总体定位：立足现有旅游资源，着眼高质量发展，以休闲度假产业发展为主线，以休闲度假产品开发为重点，完善度假公共服务设施，提升度假服务品质，塑造旅游度假品牌，促进仙岛湖由观光型景区向旅游度假目的地转型升级，将仙岛湖建成国内知名的高品质湖岛湿地康养度假目的地和华中地区顶级湖岛湿地生态旅游度假区。

发展目标：近期（2023-2025）：创建为省级旅游度假区，王英镇区旅游街区创建为湖北省级旅游休闲街区，王英镇创建为全国乡村旅游重点镇。中远期（2026-2035）：创建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王英镇区旅游街区创建为国家级旅游休闲街区、国家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仙岛湖成为国内知名的高品质湖岛湿地康养度假目的地。

**二、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及主要内容**

**工作程序：**规划实施单位委托→开展前期工作（收集资料、现场踏勘、规划方案初步分析、识别主要环境影响、确定评价范围、评价重点等）→向公众公示规划概况→开展环境影响评价（规划概述、区域环境状况调查与评价、规划方案分析、污染源强预测、环境影响预测评价、环境风险评价、资源环境承载力分析等）→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书技术审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查。

**工作内容：**在收集资料、现场踏勘、环境质量现状监测、调查分析的基础上，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等相关要求，对规划区域土地资源、水资源、水环境、大气环境的承载力进行综合分析，并分别进行环境影响的预测与评价，提出规划优化调整建议和环境影响减缓措施，编制形成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

**三、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在本公告发布后10个工作日内，公众如有意见或建议，可填写公参意见表（见后页），并以下联系方式反映：

**规划评价委托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阳新县王英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尹新操

地址：阳新县王英镇人民政府

电话：0714-7686500

**承担规划评价环境影响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武汉笋江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027-88186166

邮箱：874553831@qq.com

联系人：薛工

单位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世纪大厦1802室

发表意见的公众请注明日期、姓名和联系方式，以便根据需要及时反馈意见。

 **阳新县王英镇人民政府**

**2023年11月10日**

**阳新县仙岛湖旅游度假区总体规划（2023-2035）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阳新县仙岛湖旅游度假区总体规划（2023-2035）环境影响评价** |
|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
| **与本次规划实施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  |
|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
|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
| **姓 名** |  |
| **身份证号** |  |  |  |  |  |  |  |  |  |  |  |  |  |  |  |  |  |  |
| **有效联系方式**（电话号码或邮箱） |  |
| **经常居住地址** |  |
|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填同意或不同意） |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
| **（二）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
| **单位名称**（盖章） |  |
|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有效联系方式**（电话号码或邮箱） |  |
| **地 址** |  |
|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